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4:50 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21 日（星期三）。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1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1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 年 4 月 16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于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 30 号公司总部会议室。公司将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星期三）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审议事项
1.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00	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3.00	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4.00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00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00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00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上述 1.00/2.00/3.00/4.00/5.00/6.00 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分别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公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专项说明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7.00 议案的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9 日分别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及《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另外，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 2020 年年度述职报告，内容详见 2021 年 3 月 31 日刊载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年度述职报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00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特别说明：以上提案均为非累计投票提案，按非累计投票提案进行表决。

四、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3、拟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可在登记时间内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件应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字样，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参加股东大会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未在登记日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现场股东大会。

（二）登记时间：2021年4月20日上午8：30至11：00，下午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771-4914317 传真：0771-4910755

联系人：余锐鸿先生、万倩女士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厢竹大道30号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编：530023

其他事项：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11”。投票简称为“南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4 月 2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单位）出席 2021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上按照以下投票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00	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年度工作报告	√			
4.00	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00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			

（请在表决意见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意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